

证券代码：002359

证券简称：齐星铁塔

公告编号：2017-057

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基本情况

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与山西汇丰投资有限公司、深圳融线国际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签署《合作投资协议》，分别出资 20000 万元、25000 万元、5000 万元设立天津迎石科技有限公司（公司名称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定为准），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。

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故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；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交易对手的基本情况

1、山西汇丰投资有限公司

成立时间：1991 年 11 月 23 日

投资规模：25000 万元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地：太原市杏花岭区新建路 97 号 404 号

法定代表人：崔万梅

经营范围：以自有资金对信息产业、文化产业、旅游、网络技术工程、房地产、公路道桥、城市基础设施的投资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最近一年及一期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：

单位：元

项 目	2017 年 3 月 31 日	2016 年 12 月 31 日
总资产	1,443,526,874.21	1,440,426,643.59
净资产	1,376,584,254.09	1,121,311,392.29
营业收入	39,586,425.24	108,653,248.72

营业利润	8,334,892.51	23,425,802.99
净利润	6,147,611.39	17,559,352.24

2、深圳融线国际金融服务有限公司

成立时间：2015 年 6 月 15 日

投资规模：5000 万元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地：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

法定代表人：冯改英

注册资本：贰仟万元整

经营范围：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服务外包业务、金融信息咨询、提供金融中介服务（根据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规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，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）；受托资产管理（不得从事信托、金融资产管理、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），企业管理咨询。

最近一年及一期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：

单位：元

项 目	2017 年 3 月 31 日	2016 年 12 月 31 日
总资产	129,450,365.34	119,355,471.93
净资产	71,634,731.34	68,341,817.82
营业收入	5,530,732.80	40,329,581.67
营业利润	3,292,913.52	6,652,183.42
净利润	2,449,685.14	4,989,137.57

三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天津迎石科技有限公司（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名称为准）

注册地址：天津自贸试验区（东疆保税港区）洛阳道 600 号海丰物流园 3 幢 2 单元-101（天津东疆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托管第 314 号）

注册资本：50000 万元

经营范围：计算机软硬件技术、计算机网络技术、电子信息技术开发、转让、咨询服务；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。

股权结构：

股东名称	出资方式	出资额（万元）	持股比例（%）
山西汇丰投资有限公司	货币	25000	50.00
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货币	20000	40.00
深圳融线国际金融服务有限公司	货币	5000	10.00
合 计		50000	100.00

四、协议的主要内容

1、出资方：

股东名称	出资方式	出资额（万元）	持股比例（%）
山西汇丰投资有限公司	货币	25000	50.00
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货币	20000	40.00
深圳融线国际金融服务有限公司	货币	5000	10.00
合 计		50000	100.00

2、公司名称：天津迎石科技有限公司（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名称为准）

性 质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郭晋

拟注册地址：天津自贸区东疆港保税区

注册资本：50000 万元

3、股东按照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。

4、公司设董事会，成员为 3 人，由股东会选举产生。董事任期 3 年，任期届满，可连选连任。董事在任期届满前，股东会不得无故解除其职务。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，董事长由董事会选举产生。

5、公司设监事 1 人，由股东会选举产生。

6、法定代表人由董事长担任。

7、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、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由各出资方按照出资比例进行利润分配。

8、公司有下列情况之一的，可以解散：公司章程规定的营业期限届满；股东会决议解散，须全体股东一致同意；因公司合并或者分立需要解散的；公司违反法律、行政法规被依法责令关闭的；因不可抗力事件致使公司无法继续经营时；宣告

破产。

9、公司解散时，应依据中国《公司法》的规定成立清算小组，对公司资产进行清算。清算结束后，清算小组应当制作清算报告，报股东会或者有关主管机关确认，并报送公司登记机关，申请公司注销登记，公告公司终止。

10、因本协议的解释、履行等产生争议时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。经友好协商不能解决的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五、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为促进发展主业，加速无线专网建设，为无线宽带数据传输业务提供更好的技术和产品支撑。公司将加强与境内外技术公司进行深入合作，以专网技术和产品为辅助，最快速度进行全国区域内的无线专网建设。通过多种渠道与境内外科技研发团队建立和创新合作。此次投资将有利于实现合作各方的资源共享、互利共赢，对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。

本次投资可能面临政策、技术、管理和市场等风险，公司将会以不同的对策和措施控制风险，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六月十八日